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内容(汇总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内容篇一

工作经验交流会精神，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弘扬社会主义新风尚为目标，把移风易俗作为全县乡村文明行动新一轮五年规划重要一环予以分层梯次推进，促进移风易俗工作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同频共振，涵养社会清风、文明乡风、和谐民风，为建设“生态泗水、活力泗水、幸福泗水”提供强有力的精神动力和群众基础。

移风易俗工作要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深化乡村文明行动为主题，加强“四德”工程建设，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孝悌和睦家风，倡树婚丧嫁娶新风，营造文明和谐乡风。

要发挥镇村主体作用，本着文明节俭、群众满意的原则，坚持重在正面引导、重在建设养成、重在群众自觉、重在干部带头，充分发挥“四会一约”作用，积极推进喜事新办、丧事简办、文明理事，破除封建迷信，反对盲目攀比。

到今年底，全县每个镇街建设3—6个道德评议会试点村；全县所有村(居)将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全部建立红白理事会并切实发挥作用，在遏制婚丧嫁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破除封建迷信和陈规陋习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群众满意度普遍提升。

到20**年底，全县农村红白理事会工作实现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婚丧嫁娶新风基本形成。

到20**年，实现全县各村村规民约完善，健全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禁毒禁赌会等群众组织，彻底根治婚丧嫁娶中的不良风气，基本杜绝封建迷信、黄赌毒之风，移风易俗成为广大农民群众的行动自觉，群众满意度保持在较高水平，乡风民风真正美起来。

(一)开展移风易俗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发动群众开展讨论、征集意见，自觉破除陈规陋习，形成社会共识。县内各媒体在黄金时段、重要版面开设专题专栏，报道一批加强移风易俗、遏制陈规陋习的经验做法，曝光一批大操大办、“薄养厚葬”、比排场讲面子的负面典型，不断提高乡村文明行动移风易俗工作的知晓率和群众参与率。在村(社区)文化广场、宣传栏、文化墙等阵地，大力宣传村规民约、文明理事、移风易俗及相关法规政策。把移风易俗教育与公民思想道德教育结合起来，利用乡村儒学讲堂等阵地，开展移风易俗教育。鼓励文艺志愿者通过民间文化剧种、地方戏曲、乡间小调等形式创作一批具有泗水地方特色的文艺作品，使群众在耳濡目染中接受教育，以健康向上、情趣高尚的文化引领群众。广泛开展文明村镇、文明信用户、文明示范户创建，“好媳妇、好婆婆”“敬老孝亲之星”评选和优秀“家风家训”征集展示活动，将移风易俗作为“新农村新生活”培训的主要内容，教育引导群众积极参与改陋习、树新风活动。

(二)建立完善“四会一约”群众议事理事组织。建立完善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禁赌禁毒会，修订村规民约，发动群众开展乡风评议，引导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提高。落实《关于加强农村红白理事会建设进一步促进移风易俗的意见》(泗民字〔20**〕39号)和《关于印发〈泗水县农村道德评议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泗文明办〔20**〕1号)，加强红白理事会和道德评议会建设，在符合当地风土人情、尊重社情民意、遵守相关政策法规的基础上，制定活动章程、明确成员分工，确定办事流程、标准要求、服务规范等，纳入村规民约并公示上墙，确保依法依规办事，切实发挥作用。立足实际，建立村民议事会、禁

赌禁毒会，设立“道德点评台”，开展点评活动，建立评议档案。各镇街加强对群众议事组织的指导，提高其政策把握能力和为群众服务水平，实现有人管事、有章理事，建立组织健全、服务规范的群众议事机制。

(三) 倡导文明节俭婚俗。一是发扬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倡导节俭办婚宴，坚决反对大操大办、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宴请范围，提倡宴请亲友范围为直系亲属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关系；提倡婚前商议婚礼事宜采取茶话会形式，不摆宴席；提倡并大力推广自助餐式宴席、“十大碗”等宴请形式，喜宴农村每桌不超过300元，城区每桌不超过400元，烟酒控制在喜宴标准的三分之一之内。二是倡导喜事新办，程序从简，不搞豪华婚礼。鼓励有条件的村(社区)建设喜事堂，由村集体为婚礼、婚宴免费提供服务场所。提倡互送价格不高、有意义的订婚礼物，不索要“万紫千红一片绿”“三斤三两”“一动不动”等高额彩礼，坚决抵制盲目攀比跟风；提倡婚事一天办结制，不下帖、不补场；提倡婚嫁前后晚上不燃放烟花爆竹、不影响街邻正常生活；提倡婚礼当天少燃放鞭炮烟花，多使用音响鞭炮，婚车行驶过程中不燃放鞭炮；提倡低碳环保的迎亲方式，少用或不用婚礼汽车，婚礼车队不超过6辆；提倡露天婚礼、集体婚礼和旅行婚礼，搭建婚庆场所不阻碍交通、不豪华布置；提倡使用音响代替乐队，并适当控制音量；坚决抵制不文明“闹婚”行为，不参与制作闹剧，不丑化新人、不做有安全隐患和破坏和谐的言行。三是其他喜庆事宜不办。乔迁新居、庆生祝寿、满月过岁、升学晋升、参军就业等喜庆事宜不通知近亲属以外的人员参加，提倡通过一杯茶、一声问候、一个电话祝福等方式表达心意、增进感情。

(四) 全面推进殡葬改革。一是鼓励有条件的镇村建设公共灵堂、骨灰堂和公益性公墓。提倡在殡仪馆或公共灵堂办理丧事，不在城乡街道等搭建灵堂(棚)、摆设花圈、停放遗体或骨灰等从事丧事活动。二是简化丧事程序。压缩丧事时间，提倡一天办丧事；提倡除儿女、儿媳外，其他亲属佩戴白花或黑纱；提倡送鲜花或花圈，减少烧纸焚香等具有封建迷信的丧

葬用品;提倡用葬礼哀乐代替乐队吹棚,并逐步取消丧事使用音响设备;提倡行鞠躬礼代替磕头跪棚;提倡办事人员不上烟、“丧事一碗菜”和自助餐式的酒席形式,禁止谢丧宴。丧事宴席农村每桌一般不超200元,城区每桌不超300元。压减办事人员数量,理丧人数一般不超过15人。三是倡导绿色生态节地安葬,不私埋乱葬、不违规土葬、不二次装棺、不超标立碑建冢。提倡深埋、小坟头和集中安葬;提倡进公墓、进骨灰堂、树葬、花坛葬、草坪葬、骨灰撒散等现代安葬形式。四是完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各镇街立足实际,落实《泗水县公益性殡葬设施发展规划(20**—20**年)》,明确殡葬改革目标任务和方法步骤,形成公益性殡葬设施为基础、经营性殡葬设施为补充、骨灰深埋等个性化骨灰处理方式相结合、群众自愿选择的殡葬服务体系。五是提升殡葬管理服务水平。推进殡葬管理服务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全面落实殡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服务内容、服务程序、服务承诺、服务监督“六公开”制度,积极推进殡葬法治化建设,规范殡葬行为和殡葬行业秩序。六是加大对惠民殡葬服务、生态节地葬法和殡葬服务设施的投入力度。落实好《泗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县建立城乡困难群体殡葬救助制度的通知》精神,对重点优抚对象、城乡低保家庭成员、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等进行减免。落实普惠性殡葬惠民政策,调整基本殡葬服务减免补贴标准,逐步扩展免费服务范围。加快公益性生态公墓和公益性骨灰堂建设,免费提供骨灰安葬服务,引导群众树立生态意识,改变丧葬理念。七是倡导文明祭扫。大力倡导文明祭祀新风,抵制封建迷信陋俗,提倡鲜花祭扫、家庭追思和网络祭祀等现代祭扫方式。

(五)开展移风易俗专项治理行动。规范婚庆典礼和殡葬服务市场秩序,引导和监管婚庆公司,严厉查处婚丧活动中低俗表演等行为,坚决抵制婚礼低俗化、丧礼娱乐化。对办理婚丧嫁娶活动中宣扬封建迷信、妨害公共秩序、危害公共安全、侵害他人合法权益和污染环境的行为,坚决予以打击。公安、交警、城管执法等多个部门联动,在婚事集中日等时间节点,到城镇街道、乡村道路等进行执法检查,对违规占道停车、

妨碍公共交通秩序等行为依法进行查处。加强丧葬活动管理，依法治理违规土葬、乱埋乱葬、骨灰装棺再葬、超标准建墓立碑等行为。整治殡葬用品市场，依法取缔棺木、封建迷信用品、大型墓碑生产销售网点，严肃查处殡葬用品店违规经营、占道经营和无证照经营行为。深化扫黄打非进基层活动，开展农村“黄赌毒”专项排查治理工作。严肃查处祭路、祭车、祭桥等封建迷信活动。对在婚丧嫁娶中顶风而上、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的，要坚决制止，做好批评教育和引导转化工作；对屡教不改、造成不良影响的，坚决予以曝光并严肃查处。

(六)发挥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各级各部门党员干部特别是农村党员干部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从自家做起，带头宣传移风易俗的意义好处，带头文明节俭办婚事，带头厚养薄葬，带头落实移风易俗各项规定。实行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报告制度，党员干部婚丧行为要主动向所在党组织报告，对违反规定的党员干部，按有关规定处理。把党员带头移风易俗作为做合格党员的具体实践，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为广大群众树标杆、作表率。发挥“第一书记”和驻村联户干部作用，推进驻村移风易俗工作开展，切实改善村风、净化民风、涵养家风。

(七)严格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按照公共财政的要求，可从福彩公益金中安排一定资金，对公益性公墓建设予以奖补，有条件的可对选择生态安葬的家庭给予一次性奖补。对原有的散葬坟墓，引导迁入城乡公益性公墓，鼓励有条件的镇村由政府或村委免费迁移、提供骨灰安葬墓位或骨灰存放格位。县、乡公益性公墓要在墓区核心位置设立公益安葬区，免费为居民提供不保留骨灰的安葬服务。对红白理事会组织作用发挥好、群众满意度高、各项移风易俗规定落实到位的镇村，给予一定的奖励。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泗水县乡村文明行动移风易俗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成立由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县文明办、

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下派办、县综治办、县委新闻中心、县民宗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住建局、县文广新局、县国土局、县林业局、县工商局、泗水广播电视台等部门组成的乡村文明行动移风易俗联席会议，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由县文明办、县民政局牵头，具体负责宣传、督导、协调、考核等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根据工作职责，明确工作任务，强化工作措施，各司其职，协作配合，形成推进移风易俗工作的整体合力。

(二)明确责任分工。各有关部门单位根据各自职能分工，发挥部门优势，科学制定本部门单位工作方案。各镇街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操作模板，指导村(居)开展移风易俗工作。各村(居)广泛征集意见，完善村规民约，制定各项文明理事标准，落实固定办公场所，机构制度上墙，明确专人负责。做到一镇街一模板，一村居一标准。各镇街操作模板要报县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

(三)注重方式方法。要结合各地不同情况，因地制宜、分类指导、逐步推开，不乱刮风、不强迫命令，尊重地方习俗和少数民族风俗，广泛征求群众意见。注重疏堵结合，以疏为主；注重以点带面，示范引导；注重配套服务，落实惠民政策，完善养老就医、社会保障、设施建设等公共服务；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充分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创造性，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建立完善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监督管理制度。

(四)强化责任追究。将移风易俗工作情况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在年底全市移风易俗群众满意度电话调查、暗访检查中排名倒数50名内的镇街，年度精神文明考核不能确定为“好”等次，排名倒数20名内的镇街要书面说明情况；作为评选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的前置条件，移风易俗工作不力的，取消评选资格。建立健全督查机制，定期对红白理事会建设和发挥作用情况、村规民约修订和上墙情况、殡葬市

场整治情况等进行检查督导，公开排名通报。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内容篇二

中国人的“面子”观念根深蒂固，尤其在农村，很多农民在操办红白喜事时往往讲排场、论风光，甚至不惜“打肿脸充胖子”，这无形中成为了农村发展的一大阻力。

移风易俗，撕破的是人们旧有“面子”，树立的是人们内在“里子”。移风易俗，表面上改变的是人们的行为习惯，实质上改变的是人们的价值观念。振兴农村，必需正风俗。想要撑起农民的“面子”，必需要有“里子”；要让农民“面子”撑得住，“里子”就要更强大。“里子”的培育，任重而道远，只有久久为功，常抓不懈，才能让农民在潜移默化中改变观念。

遏制农村陋习，我们必须有壮士断腕的决心。风俗虽已老去，但它已内化为了我们的习惯与记忆，只有“破旧”，才能“立新”，才能让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新风尚涌现出来，才能让优秀文化有立足之地。不论党规党纪，还是村规民约，都必须明确红线、划清底线、严格遵守。只有从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角度出发，入情入理、用心交流，才能让村民感受到实惠、收获到幸福，才能将移风易俗工作落到实处。

移风易俗，唯有重“里子”，才会有“面子”。遏制农村陋习，需要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双提升。我们既要为民办实事，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更要培育好农民的精神“里子”。通过村规民约、一约四会、新乡贤等形式，接地气、聚人气，建立规范，树立典范，引导农民养成文明节俭、健康向上的消费观，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道德观，从源头遏制农村陋习。

真正的“面子”，不是修在脸上，而是长在内心。农民是新农村建设的主体，培育文明乡风能够让农民提高认识、切身

实践；能够帮助农民既有光鲜的“面子”，更有厚实的“里子”；能够让农民真正成为新农村建设的受益者和践行者。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内容篇三

近两年来，我们竖新镇在倡导移风易俗、弘扬社会新风等方面已取得了明显成效，走在了全区的前列。但笔者认为：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移风易俗具有很强的艰巨性，进一步认清移风易俗的重要意义，巩固和推进此项工作的长期实效，让移风易俗真正成为党员干部和村民群众的自觉行动，还需我们不断地共同努力。因为，前段时期内，一些风俗被异化、变了味，甚至变成歪风陋习，更有蔓延之势。比如婚丧嫁娶大操大办，坟墓安葬离谱豪华；扎库、道场迷信色彩；人情送礼攀比成风等等，歪风陋习成愈演愈烈之势。这些陈规陋习的存在，与我们新时代弘扬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背道而驰，同崇明创建文明城区格格不入。

当前，崇明建设世界级生态岛，大力培育和弘扬顺应时代发展潮流的新风气，是新时代镇、村精神文明建设的重点，是崇明创建文明城区的关键，是竖新六乡建设的重要环节。为此，我们要常抓不懈，移除陋习，净化空气，拒绝歪风。推进移风易俗，弘扬厚养薄葬、倡导丧事简办，营造一种移风易俗的大环境，使崇明更加生态，更加文明，为建设魅力竖新厚植道德土壤、提供精神动力、创造文明环境。

一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教育，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利用各种时机场合，积极宣传移风易俗的重要意义，着力在落细、落小、落实上下更大功夫，让广大村民加深对移风易俗的理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要延伸工作机制，推动移风易俗工作深入开展，加强村居自治与民主管理，全面推广建立村级红白理事会，结合实际制定红白事操办规程，形成具有可操作性的实施办法，引导村居民文明操办红白事。指导村居将移风易俗内容纳入

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公示上墙，引导群众自觉遵守践行，对移风易俗做得好的典型予以表彰和奖励，形成示范效应。让移风易俗成为时尚，让移风易俗成为风气。

二是要进一步树立社会新风。美丽乡村，美在风尚、美在风气、美在风俗。要坚持不懈把移风易俗作为弘扬文明新风的具体体现。要引导村民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点滴做起，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端正婚姻观、恋爱观，养成良好的生活方式和生活习惯。大力提倡：婚事新办——不送彩礼，不恶俗闹婚，不滥放爆竹，不铺排婚车；小事不办——生孩子、上大学、过生日、迁新居，亲朋好友之间一束鲜花、一个电话、一句问候，彼此轻松愉快。要进一步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合理划定红白喜事消费标准、办事规模等，形成勤俭节约、简办婚丧的新习俗，涵育社会新风。

三是要进一步开展创建活动。家庭是社会的基础。家风好，民风就好，社会风气就好。要在移风易俗中注重家庭的教育功能，家风的育人功能，家训的启智功能，让“家”的观念深入人心、耕植社会，成为人们的心灵港湾、精神家园。要以传承好家训、订立好家规、弘扬好家风为抓手，深入组织开展“五星级文明户”“最美家庭”“文明家庭”等评选活动，激发村民群众的荣誉感和上进心，确保全镇移风易俗工作全面开展、持久推进，不断取得实效。

总之，倡导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广大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做移风易俗的带头人。我们要通过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工作，倡导低碳环保的生活理念，弘扬勤劳节俭的优良传统，遏制红白喜事大操大办、奢侈浪费的不良风气，打击非法宗教、扎库烧纸等迷信活动，推动形成崇德明礼、崇尚绿色低碳、现代文明的乡风民俗，助推乡村振兴。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内容篇四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县、镇政府的要求，以加强思想道德教育、提高农民素质为根本，按照以人为本、改善民生的要求，扎实开展创建移风易俗示范村活动，积极推进新农村建设，为我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思想保证。

1、创建标准。村规民约完善，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赌协会等群众组织健全，家庭和谐、邻里和睦、孝老爱亲、男女平等、诚实守信，计划生育政策落实较好，婚丧事不大操大办，封建迷信、黄赌毒之风基本杜绝，各种创建活动广泛开展，文明新风大力弘扬，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公益事业稳步推进，农家书屋及文体活动场所齐全，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

2、领导体制。成立移风易俗活动领导组织，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各相关成员具体抓，各司其职。成立道德评议会、禁赌协会等群众组织，并正常开展工作，社区建立科普组织、开展科普活动。

3、工作机制。有办公场所，机构制度上墙，明确专人负责；每月召开一次专题会议，查找问题、分解任务；通过宣传栏、党员干部会等形式，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动员全体村民积极参与创建活动；有移风易俗创建活动实施方案、计划、总结，有会议、宣传、等文字、图片资料。

4、道德建设。普遍开展“好婆婆”、“好媳妇”等评选活动，有公益

宣传标语

牌和宣传栏，且宣传内容经常更新；群众知晓公民基本道德规范内容，无道德失范言行。

5、社会风尚。制定村规民约，下发到户，并在醒目位置张贴或悬挂；村家中卫生干净整洁，物品摆放有序；无婚丧大操大办和盲目攀比现象；无封建迷信、非法传教和邪教活动；无聚众赌博、打架斗殴和宗族派别势力；倡导婚育新风，无性别歧视和计划外生育现象。

6、公益事业。文化、卫生、体育、教育等公益事业稳步发展，有农家书屋或图书阅览室，有计划生育服务室，群众性文化体育和娱乐活动开展经常，丰富多彩，有计划、有方案、有记录。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移风易俗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我社区要充分认识开展移风易俗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引导群众，大力倡导婚事、丧事简办，反对铺张浪费，破除封建迷信，革除陈规陋习，努力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建立平等、友爱、互助的人际关系，营造文明、健康、向上的社会环境。

2、大力宣传，营造氛围

利用横幅、标语、宣传栏等形式，广泛宣传移风易俗活动的重大意义，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认真做好移风易俗的宣传工作，引导干部群众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移风易俗、倡导新风，广泛宣传先进典型、先进经验，使文明新风深入人心、家喻户晓。

3、加强领导，务求实效

移风易俗工作是一项复杂的工作程，要高度重视，把移风易俗工作纳入到目标管理范围，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制定完善移风易俗工作的规章制度，使移风易俗工作有章可循，切实抓好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赌协会等群

众自治组织建设，严厉打击算命，看风水等各种封建迷信活动，打击邪教活动以及“黄赌毒”等丑恶现象，积极引导群众讲文明、讲卫生、讲科学、树新风。

村里移风易俗会议记录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

移风易俗的会议记录内容篇五

每逢婚丧嫁娶、搬家开业、逢年过节时，绚丽烟花、声声爆竹的确给节日平添了许多喜庆色彩。燃放烟花爆竹被认为是最能体现年味的节日元素之一。然而，人们可曾想过，燃放烟花爆竹这一延续千年的传统习俗，在给我们增添节日气氛的同时，也带来了严重的环境污染和安全隐患。令人尴尬的是，烟花爆竹的“集中狂欢”会导致空气质量一落千丈。“是否放烟花爆竹”的话题，也伴随着pm2.5浓度一起升温。

有一个最让多数百姓深恶痛绝的恶习，这就是集中燃放烟花爆竹。一阵阵巨响下，骤然浓烟四起、火光四溅；弥漫大街小巷的火药味、浓烟呛得人睁不开眼、喘不过气。害得路人生怕被崩伤而四处躲闪，骂声骤起。烟花爆竹在点燃后，里面含有的木炭粉、硫磺粉以及金属粉末在氧化剂的作用下迅速燃烧，会产生二氧化碳、一氧化碳、二氧化硫、一氧化氮以及可吸入颗粒物等污染物。这些污染物可以通过呼吸系统进入人体，加重呼吸道、气管及肺部的疾病，另外，包含金属氧化物的细颗粒物还会沉积在肺泡中，对人体造成长期的危害。更可怕的是，在烟花爆竹燃烧所产生的这些颗粒物当中pm2.5的比重足足达到了30%。因制造、运输、储存和燃放烟花爆竹造成的大量安全事故，更是令人触目惊心。

当今，“可持续发展”是世界性主题，建立绿色家园是多数老百姓的共同心愿和殷切期盼。为了减排，一些大城市将污

染严重的企业外迁，将成千上万的锅炉煤改气、建设人工湿地制造环境之肺、采取相应的措施节能减排、建立污水处理厂治理废水、不惜重金开发新能源减轻污染源……可就是这几天的万炮齐鸣，使大力宣传一年的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化为零！理性分析，不加节制地燃放烟花爆竹，与广大市民呼吸上新鲜空气的热切期盼，与我们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艰苦努力，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社会风尚，都是格格不入甚至背道而驰的。特别是近期雾霾天气多发，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已成为一件刻不容缓的大事。

像现在这样污染水平的烟花爆竹，大家的确应该少放或者不放。同时，相关部门和生产厂家，应该尽早设计出更加先进环保的无污染爆竹。建议爆竹生产厂家不妨借助现代科技，研制出仅有声光但无污染的换代产品并加以推广，相关部门同时进行改进型鞭炮和声光鞭炮的推广，慢慢让大家欢庆春节的方式过渡到只能使用无污染的“新式鞭炮”。这样不但继承民俗和保护环境的矛盾能够得到有效调和，而且这种鞭炮一般都可以重复利用，也能在一定程度上避免浪费的发生。

因此，为了广大市民的身体健康，为了我们拥有更多的“蓝天白云”、见到更多的“繁星闪烁”，为了千万个家庭以及全社会的文明和谐与安宁，为了共同的地球家园，为了给子孙后代留下一片蓝天，早日消除这后患无穷的恶习。